

住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强化措施

文 / 王建生 安徽省六安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处

摘要: 为了确保建筑工程的建设质量和安全性都能够得到提升,文章针对住宅建筑工程的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进行研究。首先,文章从目前严峻的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形势、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重要价值两个方面着手,分析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重要性。其次,文章分析了目前住宅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基本依据和主要内容。最后,文章针对目前住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工作暴露出的监督机构权责模糊、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模式滞后、工作人员专业素质水平较低三方面的问题,提出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强化工作措施。

关键词: 住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强化措施

【DOI】10.12254/j.issn.2096-6539.2025.15.111

引言

现代化住宅建筑工程规模和数量都处于持续扩张的状态,在建筑行业现代化转型发展期间,质量安全是不可忽视的红线,这也是在住宅建筑工程施工期间质量安全监督工作落实以及优化的主要原因。现如今,各级政府在建筑行业发展过程中,针对质量安全监督工作的关注度也在不断提高,陆续出台了相应的政策法规,使得质量安全监督工作能够获得较为完善的依据支持。但实际上,在目前的质量安全监管工作中,暴露出有关监管体系、监管工作模式以及专业人员素质等多方面的问题,这对于工程施工建设质量、效率以及施工人员的人身安全都会产生明显的影响。故此,本文通过研究住宅建筑工程的质量安全监管强化措施,为住宅建筑工程的施工建设及质量安全监督工作提供参考。

一、住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工作的重要性

(一) 建筑行业面临着较为严峻的质量安全形势

在现代住宅建筑工程持续施工期间,因为工程现场规模相对较大,并且存在着诸多安全隐患,管理工作难度明显提升,再加之施工质量安全监督有着明显的综合性、系统性特征,一旦其中某一个环节出现问题,必然带来质量和安全事故。正因如此,目前我国住宅建筑工程施工始终面临着较为严峻的安全形势。比如,在2023年1月5日,海南儋州某项目在工程建设期间,汽车起重机的吊带因为突然断裂,使得正在作业的施工人员和主梁共同掉落,造成了一人死亡的结局。此外,2023年1月30日,珠海某工地在进行钢筋吊装时因为存在钢筋摆动现象,从而撞到胸部受伤,经抢救无效死亡。同时,某地市住建局在经过调查发现2023年底全市范围内的192个在建工程项目中已经全部纳入了当地智慧平台进行管理,并且100%覆盖全体的工程项目。但实际上,在系统后台进行自主分析之后发现,其中的二级风险、三级风险和四级风险数量分别为2个、91个以及99个,频繁出现的质量安全事故以及质量安全风险数据也反映出目前在住宅建筑工程施工期间始终面临着较为严峻的质量安全监管形势,相关人员需要针对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持续调整。

(二) 提高住宅工程的施工质量及安全水平

因为现代建筑工程的规模持续扩张,工程现场分布的施工影响因素也在不断增加,再加之施工周期明显延长,使得整个工程的综合性、系统性特征越发明显,任何一项因素出现富有变化,无形中提高质量安全问题的发生概率。正因如此,在住宅建筑工程的质量安全监管工作中,施工单位能够严格遵循现有质量安全政策、法规要求,针对工程现场全方位进行调研分析,在了解其中各种安全风险因素的前提下形成较为完善的预防策略。有效地控制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概率。此外,住宅建筑工程的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实施,能够帮助相关单位在科学形成施工规划的前提下,提高工程的施工建设质量,根据业主方的要求针对施工资源进行配置以及调整,有效避免出现能源资源浪费以及返工现象,提高工程建设经济效益。

二、住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依据以及具体内容

(一) 工作依据

现如今,住宅建筑工程的质量安全监管工作始终是以预防为主、安全第一作为主要方针,并且要客观遵循安全性、经济性、科学性、以人为本等相关原则,在了解工程现场诸多安全隐患因素的前提下,通过设置多种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规划,并进行方案对比,选择性价比最高的方案,维护工程建设的质量以及相关人员的人身安全。在现代化住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期间,始终是以安全责任制和全员管理作为主要方法,并且需要以我国现行的《安全生产法》《消防法》以及《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政策作为主要依据,可以为住宅建筑工程的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提供理论支撑。

(二) 工作内容

在落实住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时,相关人员需要优先形成完善的质量安全监管制度体系,针对各方部门以及相关人员的工作职责明确梳理,通过开展安全技术教育工作,保障相关人员能够形成良好的施工安全意识,提高其操作规范性以及施工技术水平。同时,在工作期间,也需要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施工安全技术交

底以及工程方案审查等方面的工作，从源头上降低施工质量以及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概率。针对工程建设期间危险性较高的分项工程，需要相关人员强化管理工作力度，形成完善管理工作方案，定期开展工程现场的安全检查工作，针对已经发现的安全隐患，采取相对应的措施进行处理。此外，相关单位也需要在工程建设前根据较为常见的各种安全隐患形成应急处理方案，保障质量安全事故能够在发生的第一时间，由专业人员及时进行处理。由此不难发现，住宅建筑工程的质量安全监管有着明显的系统性、综合性特征，需要由参与工程建设的施工、监理及政府部门等多方单位通力合作，形成完善的协同工作机制，从源头上提高住宅建筑工程的质量以及安全水平。

三、住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工作存在的问题

(一) 监督机构职责划分不明确

负责住宅工程建设的相关单位在落实质量安全监督工作时，会建立专业的职能部门，但其职能定位不够明确，行政执法权限存在缺陷，意味着在工程现场出现质量安全隐患因素时，需要将相关信息及时上报给行政主管部门，无法直接采取措施进行处理。正因为专业机构的职责划分不够全面，导致在工程现场的质量安全监管工作中，专职部门的执行力度明显下降，工作效果和预期相比存在明显的差距。同时，负责该项工作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在职能方面也存在一定的模糊现象，很容易出现职能重叠或者缺失的问题，代表在出现质量安全问题时，无法及时作出处置，正因为执法权限存在缺憾，质量安全风险事件在无法得到有效干预的状况下会快速发展，威胁到工程建设及施工人员人身安全。

(二) 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模式发展滞后

从目前的质量监督安全管理工作看来，相关单位在管理考核过程中过分关注工程建设工期及效率，对于风险管控关注度有所不足，这也代表相关单位通常会在没有得到施工许可证的情况下提前开工，监督部门无法全面发挥作用。施工单位为了保障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工程建设任务，通常会选择跳过部分正常工序或者是疲劳作业等方法，使得质量安全问题的发生概率进一步提高，尤其是在建筑工程的垂直交叉等较为复杂的工程建设环节中，违规操作现象的存在大幅度提高安全风险事件的发生概率，直接影响到施工人员的生命安全以及工程的建设质量。在目前的质量监督安全工作中，工作人员所用的技术与工作要求之间存在一定的滞后性，对于人工巡查方式的依赖性相对较高，并未使用各种现代化的信息技术工具，代表质量监管工作模式在使用期间会存在工作效率低下的问题，并且很容易因为工程现场的人为疏忽产生数据及管理误差，无法满足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具体要求。

(三) 工作人员专业素质较低

负责住宅建筑工程的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人员，不仅需要了解工程建设的施工工艺、施工流程等施工信息，同时也需要掌握与安全管理相关的基础知识以及工作技巧。随着现代建筑工程规模的持续扩张，质量安全监督工作对于相关人员的专业素质水平要求也在不断提升。但总体看来，目前在质量安全监管工作实施期间，相关人员专业技术水平以及知识储备有所不足，与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相比存在较大的差距，只是能够完成基础的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无法掌握目前现代化技术的应用方法，导致在质量安全监管工作中对于个人的主观工作经验有着较强的依赖性，无法根据实际状况自主进行调整以及优化，使得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未能达成预期效果，也会影响到工程现场的建设效率以及安全性。

四、住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强化工作措施

(一) 持续完善质量安全监管体系

住宅建筑质量安全监督工作的落实，不仅需要施工单位自主进行管控，并且也需要由业主、监理和质量安全等多个部门共同参与，形成完善的组织结构体系（如图1所示）。施工单位在质量安全监督工作中始终是第一责任单位，必须形成质量安全自控机制，在严格遵循工程建设质量标准要求的前提下，根据工程质量验收要求，承担安全生产管理等方面的工作职责，通过持续完善质量安全自控工作体系，第一时间发现在工程现场存在的安全漏洞和质量隐患，采取措施进行处理，从源头上降低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概率。建设、监理单位在质量安全监督工作中同样承担着重要职责。需要对其职责明确进行划分以及梳理。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期间，是以资金投入和项目管理作为核心职责，在工程质量管理方面负有重要责任。为此，在工程建设期间需要针对施工单位的资质和专业能力全方位进行比对以及管理，保障工程质量和安全能够始终得到有效管控。监理单位作为在工程建设期间的独立第三方，需要针对工程施工单位的质量安全等方面的工作开展监理工作，确保其能够符合标准、法规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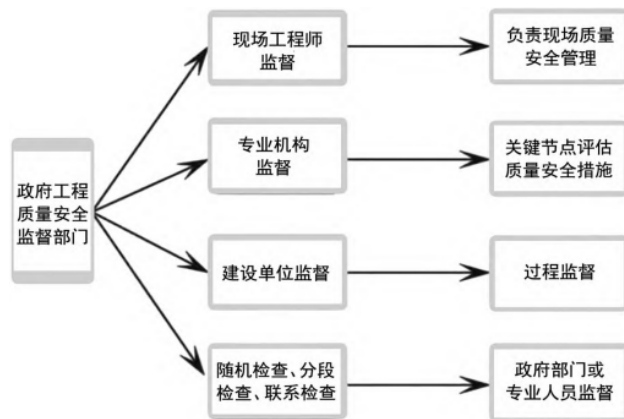


图1 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体系

政府质量安全监督部门同样需要在质量安全监管工作中及时介入,结合工程质量标准以及质量验收等多方面的要求,督促参与工程建设的相关单位落实安全责任以及质量监管工作。相关部门要在严格执行现有法律法规以及行业标准的前提下,针对工程建设中的违法违规行为及时追责以及问责,配合行政方法的应用,有效处理施工违法行为,保障工程建设行为规范性以及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执行力能够明显提升。

(二) 完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模式

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实施,能够由相关人员通过落实工程复工检查、安全文明专项检查以及日常检查的相关工作,及时发现、处理质量以及安全隐患。为此监管人员需要在建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模式的过程中,针对管理人员的履职以及到岗状况全方位进行分析,避免出现各种违规行为。此外,要根据工程现场检查结果,将工程项目进行等级划分,是以A级、B级和C级为主,引入差异化监督工作模式,三者需要分别使用指导性监督、常规监督以及重点监督的方法。同时,只有在质量安全整改工作完全结束之后,方可再次进入施工环节。这种分类监督整改方法能够全面提高工程建设管理工作的科学性以及有效性,工程建设的质量安全性有所提高。

除了分类监管工作模式之外,相关单位也需要使用随机抽查方法,由监督部门根据已经积累的工作经验和工程建设特征,确定随机检查的各种事项,在明确检查工作的理论依据、主体内容以及方式的前提下,保证监管工作分配更加细致,解决不同工程建设中存在的隐患,工程建设资源也能得到合理配置以及优化。为了转变传统监督模式存在的各种不足,需要相关单位持续完善监督人员数据库,并做到实时更新,保障监管人员的分配能够始终具备公平、随机两种特征,避免出现利益输送的现象,全面提高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客观性和公正性。在随机抽查工作实施期间,需要相关人员详细记录各种数据以及信息,并将其与定期检查结果有效融合,及时发现工程现场存在的质量、安全问题,避免出现成本浪费的现象,工程质量、安全方面能够得到应有的保障。

(三) 强化质量监管人员专业素质

负责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相关人员必须同时拥有理论、专业技术操作等方面的能力优势。监管人员在掌握质量安全监管理论知识、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前提下,定期参与由单位组织的各种培训工作,学习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全新理论、技术手段,做到在分析目前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规律的前提下,促进各项工作的有效实施。在培训过程中,相关单位也需要关注监督人员职业道德方面的教育。确保其能够在形成质量安全至上等理念的前提下,以一种公平公正的原则落实相关工作。为了全面提升质量监管人员的专业素质水平,在培训工作中,

培训内容需要包括现有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监督程序、工程技术知识。在经过系统化培训之后,相关人员基本理论和操作绩效水平能够不断提高,可以根据工程建设的实际状况进行整改。在培训期间,需要使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培训形式,关注理论知识和实际案例讲解以及布局,配合工程现场的操作演练,保障监管人员能够针对质量安全事故的发生原因及具体处理形成深刻认知,配合后续绩效考核以及培训考核工作的实施,保障其学习成果以及工作表现能够与其薪资水平建立密切的联系,全面提高其专业能力水平。此外,监管人员需要在工程建设过程中积累较为丰富的工作经验并形成问题发掘力。监管人员需要在日常监督工作中通过针对相关工作内容持续进行总结以及分析,不断积累各种工作技巧,提高其专业能力水平。

结语

总而言之,现阶段住宅建筑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实施是因为住宅建筑工程施工面临着较为严峻的质量安全形势,并且该项工作能够提高工程质量以及安全水平。负责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相关单位以及人员需要在客观分析《安全生产法》《消防法》等多项法律法规要求的前提下,坚持安全性等方面的基本原则,按照已有规划落实相关工作。为了有效解决目前在质量安全监管工作中暴露出的有关监管机构职责划分不明确、监管工作模式发展滞后以及专业人员素质水平较低的问题,需要有工程建设、施工、监理以及政府行政质量监督部门共同形成完善的监管体系,配合使用差异化监督以及随机抽查监督两种方法,建立较为完善的质量监督安全体系,并且关注相关人员专业素质水平的提升,保障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能够达成既定的目标。

参考文献

- [1] 苏强.住宅建筑工程施工质量安全监督中的常见问题与对策[J].居舍,2025,(03):177-180.
 - [2] 杨学彦.住宅建筑工程施工质量监督及安全管理措施分析[J].住宅与房地产,2024,(20):110-112.
 - [3] 徐春山.住宅建筑工程施工质量安全监督强化措施探究[J].居舍,2024,(19):149-152.
 - [4] 范骏.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中存在的问题与对策研究[J].工程技术研究,2023,8(21):126-128.
 - [5] 徐敬军.住宅建筑工程施工质量监督及安全管理的现存问题与应对措施研究[J].城市建设理论研究(电子版),2023,(01):32-34.
 - [6] 杨正华,孙耀忠.住宅建筑工程施工质量监督及相关安全管理分析[J].中国建筑装饰装修,2022,(04):96-97.
- 作者简介:王建生(1976.8—)性别:男,民族:汉族,籍贯:安徽省六安市,学历:本科,职称:工程师,研究方向:工程管理。